

苏州恒久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总经理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苏州恒久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已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，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及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同意聘任陈志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从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陈志先生简历见附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恒久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7月18日

附件：总经理简历

陈志先生：男，1976年2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在职研究生学历。2001年以来，曾先后在互联网软件公司，券商，基金工作，担任行业研究员，部门总监，公司总经理等职位，具有良好的企业管理和风险控制能力与经验。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陈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，以及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等情形；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第3.2.2条所规定的情形；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。